

## 國立嘉義大學畢業生流向調查實施要點

民國 108 年 1 月 8 日 107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國立嘉義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了解畢業生畢業後整體流向發展，提供本校辦學及校務發展改善、系所學位學程課程規劃參考，特訂定「國立嘉義大學畢業生流向調查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調查對象：本校應屆、畢業後 1 年、畢業後 3 年及畢業後 5 年之本國籍畢業生。
- 三、分工機制
  - (一) 學生事務處學生職涯發展中心為本要點執行及總彙整單位，負責規劃相關調查事項，協助系所完成流向追蹤調查，並負責後續資料檢核、陳報教育部、全校性資料分析等工作。
  - (二) 各系所應指定專人統籌該系所畢業生流向調查，建立與系友連繫機制，維護並更新系友資料。
  - (三) 電子計算機中心需配合教育部「大專校院畢業生流向追蹤公版問卷」及本校各系所依其系所特性所提問卷題項，建置及修正本校畢業生流向調查系統。
- 四、調查結果之反饋：各項調查結果經分析後，應提供本校各學院、系所及相關單位，作為校務發展及教學品質改善參考。
- 五、獎勵機制：本校畢業生流向調查獎勵作業規定，由學生事務處擬訂，陳請校長核定。
- 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 國立嘉義大學畢業生流向調查獎勵作業規定

107年9月6日107學年度第1次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  
108年5月24日107學年度第7次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  
108年7月30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處期末擴大處務會議通過  
109年5月29日108學年度第8次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

一、為鼓勵畢業生自發性作答，促進系所對畢業生流向調查之功能凝聚，並符合應社群世代趨勢潮流，特依本校畢業生流向調查實施要點訂定本作業規定。

二、畢業生端獎勵辦法：填問卷抽好禮

(一)參加對象：畢業後1年、畢業後3年及畢業後5年之本國籍畢業生。

(二)填答時間：每年6月至11月上旬。

(三)活動辦法：

1. 每年6月至11月上旬，至問卷網址：<http://goo.gl/w3Wxt6>，完整填答問卷者，即可參加抽獎。

2. 每年11月底前抽出得獎者，得獎名單公布於本校網站。

三、各系所端獎勵辦法

(一)回收率的計算公式(依教育部規定之計算方式)：

$$\text{回收率} = \frac{\sum \text{各系所實際追蹤畢業生數(不包括拒答者、無法填答者)}}{\sum \text{各系所應追蹤畢業生數}} \times 100\%$$

(二)行政獎勵：系所達成以下事項者，得擇優簽請獎勵。

1. 針對年度應屆畢業生設立畢業生(系友)網路群組、社群或社團，人數達應屆畢業生人數70%以上者。

2. 畢業後1、3、5年流向調查回收率皆達當年度回收率目標值以上者。

四、「各系所應追蹤畢業生數表」由學生事務處學生職涯發展中心逕行依當年度應追蹤畢業學年度調整。

五、本作業規定經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